

2021 年度

福建省连城县文化市
场综合执法大队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连城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的主要职责是：连城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以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连城县新闻出版广电局的名义依法统一行使文化、旅游、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体育市场等领域的行政处罚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职能，并承担“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包括投诉举报的处理和行政处罚案件的立案，调查处理等具体为：

（一）宣传、贯彻落实文化、旅游、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体育市场行政执法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

（二）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文化、旅游、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体育市场等领域相关活动和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对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三）受理本行政区域文化、旅游、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体育市场等领域相关活动和行为的举报投诉。

（四）负责本行政区域文化、旅游、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体育市场行政执法信息上报、执法数据统计、法律法规培训工作。

（五）做好文化、文物、体育、旅游、出版、广播电视、电影发行放映等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的监督、检查工作。

（六）承担“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

（七）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连城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核拨	11	9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本单位主要任务是：2021年，我大队紧紧围绕全局工作重点及上级部门安排的工作任务，攻坚克难，主动作为，立足工作实际，多措并举，强化文化旅游市场监管，依法严查文化旅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确保我县文化旅游市场健康有序发展。现将全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2021年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数据

截止至11月，大队共出动执法人838人次，检查场所406家（歌舞娱乐场所141家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27家次、电影放映发行单位11家次、书报刊经营单位77家次、印刷经营单位47家次、旅游市场60家次、文物40家次、演出市场1家次、其他2家次）。立案调查6起，办结案件6件，罚款46000元。

二、开展各类专项检查情况

（一）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防控期间，执法人员一是通过微信工作群、电话等形式向全县的网吧、娱乐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宣传新冠肺炎

的基本常识、疫情防控的实时情况，确保所有业主充分认识到目前的严峻形势，配合落实相关政策，不信谣、不造谣、不传谣。二是加强对各经营业主和从业人员的宣传教育，要求各场所切实负起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好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同时要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守牢安全底线，全面排查各类隐患，加强经营期间的安全巡查，确保将各类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2021 年，累计开展疫情市场巡查 50 次、联合执法 4 次，出动执法人员 201 人次，检查场所 200 家次，填写连城县文体旅游系统疫情防控检查表 70 余份。

（二）开展“扫黄打非”集中整治行动

1. 根据省、市“扫黄打非”会议精神大队认真开展了“护苗 2021”、“秋风 2021”、“净网 2021”、“清风 2021”、“固边 2021”等专项整治行动。通过日常巡查和群众举报得到的相关线索，对书店、印刷厂、报刊亭开展了清理整治。今年“扫黄打非”集中整治共出动执法人员 324 余人次，检查经营单位 162 家（次）。

2. 积极开展“扫黄打非”进校园活动。与连城县第二实验小学开展了连城县“绿书签、净网”宣传活动。通过向学生们讲解“绿书签行动”的目的意义、播放网络安全进课堂系列课程之“护苗网络安全公益宣传片”“远离不良信息”、“抵制盗版出版物”等短视频、进行“护助少年儿童健康成长，拒绝有害出版物及信息”签名倡议和在学校明显位置张贴 2011 护苗专项行动宣传海报等，引导广大学生养成“绿色阅读、文明上网”，“多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良好习惯，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增强自觉抵制有害出版

物、网络信息的能力。

3.开展春季教辅教材出版物市场专项整治行动。认真排查本地各级各类学校特别是农村乡镇中小学校订购、使用教材教辅读物的情况，并确定重点，开展执法检查。重点检查是否使用非法教材教辅读物，是否存在组织订购组织推销教辅读物的问题。大队共出动检查人员 142 人次，检查书报刊经营单位 15 家次，印刷经营单位 8 家次，校园周边各类经营场所 30 家次。通过集中整治，我县教材教辅等出版物市场秩序得到有效净化。

4.联合县市场监管局、新闻出版广电局及莲峰镇政府在辖区内开展“扫黄打非·护苗”专项行动。每月至少安排一次实地查看中小学校园周边的书店、文具店、打字复印店等出版物及文化用品经营场所。要求下架对青少年成长造成危害书籍，如《淘气包马小跳》、《装在口袋里的爸爸》、《狼王梦》等。同时，向商铺店主宣传关于“扫黄打非”的法律法规，督促店主合法经营。

（三）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安全生产月”期间大队重点加强对网吧、歌舞娱乐、旅行社、电影院、印刷厂等文旅市场人员密集经营场所和印刷复制企业的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检查中，发现部分网吧、娱乐场所存在吸烟、消防通道堆放杂物、场所未建立安全生产台账等现象进行批评教育并要求及时整改。大队共出动文化市场执法检查 86 人次，检查文化市场经营单位 45 家次，及时发现各种安全隐患 3 起。

（四）开展旅游市场工作

1. 开展旅游市场专项整治工作，大队开展了景区专项整治行动、旅行社专项整治行动和黑导游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加强对景区、旅行社和导游的市场监控，严控无证导游、企业非法从事旅行社业务、未取得导游资格证，擅自从事导游活动等违法违规行为。通过有效规范旅游市场经营行为，让旅游市场经营者逐步由“不敢、不能违规经营”转变为“不想违规经营”，确保旅游市场规范有序经营。自旅游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开展以来，连城县共出动执法人员 252 人次，检查旅行社 20 家次，旅游购物场所 10 家次、旅游团队 10 团次，导游员 12 人次，景区 20 家次，星级酒店 12 家次，有效维护我县旅游市场秩序。

2. 积极处理旅游市场投诉。大队以旅游投诉无小事，维护游客合法权益为宗旨，本着对游客利益高度负责的态度，致力构建“规范有序、和谐稳定”的旅游市场，全年接听、解答旅游咨询电话 50 余人次，共受理游客投诉 12 件，其中 12301 平台 2 件、12345 平台 3 件、12315 平台 5 件、游客电话直接投诉 2 件，均依据国家、省有关旅游法律法规，依法、及时协调处理，有效化解了游客与旅游经营者的纠纷，维护双方合法权益，按时办结率、群众满意率均达 100%，受到社会各界和游客的一致好评。

（五）开展网吧及歌舞娱乐场所专项检查

1. 开展网吧及歌舞娱乐场专项检查。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从 5 月下旬开始，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娱乐场所专项检查。针对娱乐场所特定的经营时间，大队组织文化执法人员，利用晚间休息时间，对城区及各乡镇的网吧、KTV

等娱乐场所进行拉网式的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 90 余人次，检查文化经营单位 30 余家次。采取听、查、看等形式，重点检查娱乐场所的经营主体资格；网吧、KTV 等娱乐场所是否存在超范围、超规模、超时间营业行为，是否存在违规接待未成年人的情况。从检查的情况来看，各娱乐场所能够达到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没有存在超范围、超规模、超时间营业和接待未成年人的行为。

2. 开展了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规范营业检查。截止至 11 月，共出动检查 283 人次，检查娱乐场所 141 家次，发现违法违规经营行为 3 起，进一步净化了我县娱乐市场营销环境，使各经营单位业主的社会责任意识有了明显提高，经营行为得到了进一步规范，促进了辖区内娱乐服务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六）开展游泳池暑假专项检查

为加强游泳场所监管，确保夏季游泳场所安全有序开放，大队开展了游泳池暑假专项检查。执法人员严格按照游泳场所安全开放标准，详细检查辖区内游泳场所经营资质、水上救生员上岗、救生设施配备、灯光亮度和消防安全通道等情况，联合审批股对各游泳池进行勘验，并开展疫情防控制度落实检查。共出动检查 45 人次，检查游泳池 15 家次，对检查中存在隐患问题的游泳池要求责令整改，共整改 4 家游泳池。

（七）开展校园周边文化市场专项检查

1. 开展中高考期间文化市场专项整治。制定《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关于开展中高考期间文化市场专项整治实

施方案》，制作分发关于中高考期间禁止噪声污染的《通知》，要求各文化市场经营单位在中高考期间加强行业自律、降噪经营。同时，组织执法人员按照《中高考期间文化市场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要求对全县的网吧及娱乐场所开展全面的执法检查工作，确保考生中高考期间有良好的学习、休息、考试环境。

2. 制定《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1 年校园周边文化市场专项治理实施方案》开展为期半年的校园周边文化市场专项治理。严查网吧、娱乐场所违规接纳未成年人、未按规定核对登记有效身份证件等违规行为，重点整治歌舞娱乐场所曲库违禁歌曲、超时经营等现象，全面清查校园周边的出版物经营场所、文具店是否违规经营教材教辅、销售盗版书籍等非法出版物。

（八）积极开展文物执法工作

执法人员重点对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设施设备、文保员值守情况、文保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是否有违法建设情况进行了检查，同时执法人员主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向附近居民宣传了关于文物保护的法律法规，有利于增强全社会文物保护的自觉意识，为文物执法工作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三、开展“谁执法谁普法”系列普法活动

（一）认真做好 2021 年度大队干部职工普法考试工作

通过普法考试，进一步培养和增强了全体干部的法律素质，使其充分认识到作为一名机关干部学法、守法、用法、敬法的重要性，引导增强法律意识，严守法律底线，在法律

上始终追求高标准,自觉远离违法违纪违规这条“带电的高压线”,为全面推进法治政府,营造风清气正的执法环境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积极开展国家安全教育集中宣传活动

4月15日在街心公园开展了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发放宣传材料近200余份。通过宣传活动,营造了“国家安全,人人有责”的浓厚社会舆论氛围,有效地提高了国家安全防范意识。

（三）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

1. 组织大队全体成员学习《民法典》,通过观看学习强国APP中的《民法典》视频讲座,深入了解民法典的制定、民法典的结构、民法典的创新及争议等重点内容和重点问题,不断提高执法队员的业务素质。

2. 积极开展《民法典》十进活动,5月28日在县中山广场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共发放宪法宣传资料300余册,发放宣传礼品200余个,通过向群众介绍《民法典》的出台、意义等重要内容,教育、引导广大群众知晓《民法典》、学习《民法典》,在全县营造出学习、宣传《民法典》的浓厚热烈氛围。

（四）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

积极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12月3日在街心公园开展“宪法宣传”主场活动。此次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宣讲法律法规知识等方式重点向群众宣传了《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安全法》、《习近平法治思

想》以及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历次会议精神等内容，增强了公民法制观念，弘扬了社会法制精神，推进了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贯彻落实，取得了预期效果。

四、立足执法工作，加强队伍自身建设

（一）学习文化旅游市场相关的法律法规

利用每周例会时间开展文化、旅游等市场执法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培训。

（二）积极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利用例会时间开展警示教育学习及党风廉政建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79		一、基本支出	117.79	
1、县级一般公共预算	117.79		1、人员经费	86.43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一）、工资福利支出	86.43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离退休费（含退职费）		
1、县级基金预算拨款			2、公用经费	31.36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三、财政代管资金拨款			二、项目支出		
四、财政专户拨款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六、其他收入					
收 入 总 计	117.79		支 出 总 计	117.7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代 管资金 拨款	结转资金	其他资 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小计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上 级财政转 移支付补 助	基金预算拨 款小计	县级基金预 算拨款	上级财 政转移 支付补 助			
				小计	其中：成品油 价格和税费 改革税收返 还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17.79	117.79	117.79								
205	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117.79	117.79	117.79								
205011	连城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117.79	117.79	117.7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 称	总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代管资金 拨款	结转资金	其他 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小计	县级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		其中： 上级财 政转移 支付补 助	基金预 算拨款 小计	县级基 金预算 拨款				上级财 政转移 支付补 助
											小计	其中： 成品 油价 格和 税费 改革 税收 返还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117.79	86.43		31.36		117.79	117.79	117.79								
205	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 游局			117.79	86.43		31.36		117.79	117.79	117.79								
205011	连城县文化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	2070101	行政运行 （文化）	117.79	86.43		31.36		117.79	117.79	117.7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79		一、基本支出	117.79	
1、县级一般公共预算	117.79		（一）、人员经费	86.43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工资福利支出	86.43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离退休费（含退职费）		
1、县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用经费	31.36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二、项目支出		
收 入 总 计	117.79		支 出 总 计	117.7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7.79	117.7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7.79	117.79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7.79	117.79	
2070101	行政运行（文化）	117.79	117.79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部门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7.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17.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27
30101	基本工资	30.74
30102	津贴补贴	22.87
30103	奖金	2.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2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0.6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利息	
30702	国外债务利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对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J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1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收入预算为 117.79 万元，比上年 74.23 增加 43.5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等经费预算的增

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79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17.7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3.5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84.2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公用支出 33.52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17.79 万元，比上年 74.23 增加 43.5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7.7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二）20701 文化和旅游 117.7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三）2070101 行政运行 117.7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7.7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4.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3.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降低（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降低（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降低（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降低（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连城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无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无
	产出	目标 1:	无
	效益	目标 1:	无

备注：2021 年本单位没有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该表为空。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2021 年)

填报单位：连城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立项项目名称	无					
项目分类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概况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项目实施 期总体目标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指标	投入	时效目标				
		成本目标				
	产出	数量目标				
		质量目标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生态效益目标				
		可持续影响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备注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相关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连城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76 万元，比 2020 年 21.76 增加 5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行政执法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连城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

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